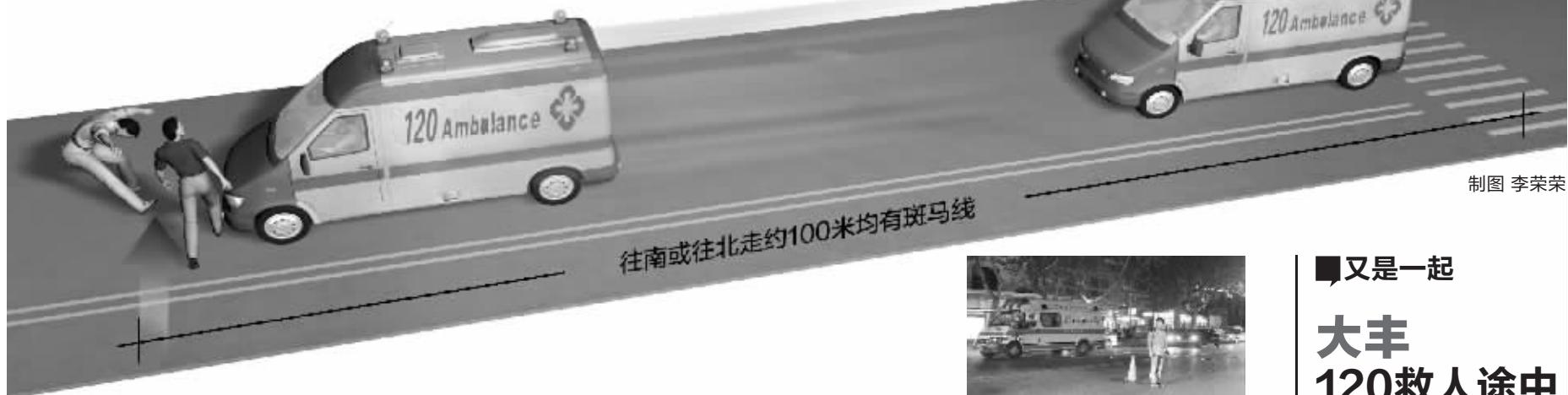


载着危重病人的救护车出车祸 撞飞两名行人致一死一伤

事发南京新模范马路，目击者称被撞者从快车道横穿马路且满身酒味
特种车辆执行紧急任务时出事故怎么处理引发关注



制图 李荣荣

9月27日晚10点多，市民宋小姐刚从南京新模范马路上一家超市出来，突然听到“砰”一声巨响，只见不远处的快车道上，有两人被一辆救护车撞飞了几米远，其中一人倒在地上血流不止。她立刻报了警。

据了解，这辆救护车隶属下关一家医院，当时车上有一名危重病人。现场目击者称，被撞的两名男子身上酒味很重，当时试图从快车道走到对面，救护车发现时躲闪不及将两人撞飞。事故造成一死一伤。目前事故的责任认定以及处理正在进行之中。

□现代快报记者 马薇薇

■车祸现场

两名行人横穿马路被救护车撞飞

当晚，现代快报记者在现场看到，一辆救护车停在由北向南的车道上，在其左后方约三米远处的地面上有一大滩血迹，还有一双发白的布鞋。

救护车左侧后视镜被撞断，车前挡风玻璃左侧裂成了蜘蛛网状，靠上方位置有明显的凹陷。据现场目击者称，当时有一名男子头部撞上了挡风玻璃，当场昏迷血流不止，伤势比较严重，另一人身体也遭到了撞击。

“这两人估计喝了不少酒，满身酒味。”现场一位出租车司机称，事发后他立即下车，来到伤者身边闻到了酒味。据了解，被撞的两人都是附近工地的工人。现场有目击市民称，当

时这两人准备从快车道走到马路对面，“走路摇摇晃晃的，像是喝过酒了。”

救护车司机小刘告诉现代快报记者，他开救护车已有两年多，从来没有遇到过这种情况。他称，当时自己开车由北向南正常行驶，南北方向的车辆较多，起初他并没有注意到快车道上有行人穿过。等到他发现时，人已经走到了车前面，尽管他急忙往右打方向试图避让，但还是撞到了人。一名出租车司机称，当时他跟在救护车后面，救护车的车速并不快，并且拉响了警笛。这位司机称，一开始他也没看到快车道上有行人穿过，“等我发现时已经撞上去了”。

三辆救护车增援，伤者被送往医院

救护车司机小刘说，当晚他们从下关接一名老人到医院，她的病情较重，他们正着急将人送去急救，不料半路出了车祸。事发后，小刘急忙报警，并向医院汇报情况请求支援。同时车上的急救人员，一部分待在车上照顾危重的病人，另外有人下车查看被撞者的情况，还对他们采取了急救措施。

几分钟之内，三辆急救车几乎同时赶到了现场，分别将病重的老人以及两名伤者送到了鼓楼医院和中大医院进行救治。

据了解，一名伤者送到医院后，因为伤势过重抢救无效死亡，而另一人还在抢救室中观察治疗。当晚记者在医院的抢救室见到了一名伤者，他的头部有伤，身上有一股酒味。

■再访现场

出事后，仍有行人横穿马路

目击者说，事发前两名男子直接从快车道穿过马路，没有遵守交通规则。据了解，行人如果想过马路，可以往南或往北走约100米从斑马线通过，或是走十几米从地下通道走到马路对面。不过，由于事发地点两侧都有公交站台，以及写字楼和超市，不少市民为了图省事，直接穿过车流奔向马路对

面。住在附近的一些市民称，他们也知道横穿马路不安全，但觉得走斑马线或是过地下通道麻烦。他们一直觉得，这样过马路不会出什么事，但当晚这起血淋淋的事故让一些人表示“再也不敢横穿马路”了。

昨天白天，记者再次在事发地点看到，仍有不少市民横穿马路，在来往的车辆中穿梭。

■三大问题

问题1 救护车到底有没有逆行？

当晚在场的一名拾荒男子称，事发时由北向南车道交通拥堵，救护车司机为了尽快将危重的病人送到医院，准备逆向行驶，结果在这过程中撞了人。

但救护车司机小刘告诉现代快报记者，当时自己开车由北向南正常行驶，并没有逆行。之所以会撞到人，是因为旁边由南向北车道的车辆过多，有些车的车身比较高，阻挡了他的视线。跟在救护车后的出租车司机也称，自己没看到救护车逆向行驶。

观察现场的刹车印迹，由北向南车道上有一条不足十米的刹车印，这个印迹是一条往右的弧线，弧度并不大。一位围观的司机判

断，如果救护车当时逆向行驶，往左打方向时撞了人，由南向北的车道上也应该有印迹，而且刹车印的弧度肯定很大，而不该是现场呈现的模样。

交警五大队表示，当时在现场也有目击者称这辆救护车逆向行驶了，但根据当事人和其他目击者的说法，以及民警在现场的勘察，这个说法尚无法证实，“只能说有这个嫌疑。”五大队一位交警说，他们还需要进一步勘察、调取附近的监控等来确定事故的原因。

针对这起事故，交警五大队希望通过快报呼吁市民提高安全意识，遵守交通法律法规，避免类似悲剧的发生。

问题2 遇到突发，救护车如何应急？

救护车是特种车辆之一，关系着病人的生命安危，遇到类似突发的状况有怎样的应急预案？

南京市急救中心一位负责人表示，9月27日晚的这起事故，救护车司机处理得比较恰当。

这位负责人介绍，救护车遇到突发事件有一套应急预案，急救人员在上岗前都会进行培训，主要内容包括：

1. 密切观察病人病情变化，继续抢救护理病人，并向患者和家属

做好解释和安慰工作。

2. 立即电话通知急诊科，报告救护车抛锚的原因以及病人的病情。

3. 如果病人病情危重可联系就近医院抢救。

4. 必要时，急诊科派出另一辆救护车及携带必要的抢救物品、药品前往接应和抢救患者。

简化之，基本的程序是：继续抢救护理→告知家属→通知急诊科→转就近医院或派车接应。

问题3 救人途中出事故怎么处理？

据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三条，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执行紧急任务时，可以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不受行驶路线、行驶方向、行驶速度和信号灯的限制，其他车辆和行人应当让行。

有市民提出疑问，如果确定这辆救护车逆行时撞了人，事故该如何处理？江苏诺法律师事务所

张世亮律师表示，特种车辆享有优先通行权的前提是必须确保他人的安全。如果救护车为了救人逆行而伤了人，就违背了这一原则。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这起意外就应该按一般的交通事故依法处理，具体责任认定要以交管部门最终的书面结论为准。律师表示，不会因为是特种车辆在责任认定上有所偏袒。

(宋小姐线索费100元)

■又是一起

大丰 120救人途中 也出车祸

去接病人途中撞翻电动车致一人死亡

昨天早上6点30分左右，在盐城大丰市城南新区服务中心十字路口南侧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120救护车去救人途中撞翻一辆电动车，致骑电动车的一名男子受重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事故具体原因警方正在调查中。

据目击者徐先生称，早晨6点半钟左右，一辆120救护车在大丰市大沈线公路“呼叫”着由北向南行驶，另一辆电动车则在路旁同向而行。当行至大丰城南新区服务中心十字路口南边时，骑电动车的人突然向左拐，救护车刹车不及，一头撞上电动车，“救护车翻倒了，骑电动车的人被摔了好远，当场就不行了，后被大丰市人民医院120救护车接走”。

大丰市城南新区盐城万达杰富锻造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被120救护车所撞的骑车男子是该厂的一名工人，40多岁，早上上班时在厂门口遭遇车祸，“人送到医院后经抢救无效死亡”。

记者昨天从大丰警方了解到，肇事的120救护车是大丰市同仁医院的车辆，早上从其医院出发，到该市大中镇红花村附近去抢救另一起交通事故的伤者，在途中救人不成，却发生了交通事故。

目前，事故的具体原因正在调查中。 现代快报记者 陶展



救护车侧翻 网友供图



电动车面目全非 网友供图